

卷四

本草正義



6 地黄、生地、黄

一

4 木賊草

廿九

11 敗 芎 苢 根 醬

五〇

3 大 黃

十二

21 象 蟲 寶

廿一

9 胡 蘆 巴 花 (藏紅花)

五二

11 連 翹

十八

11 蛇 床 子

廿二

10 胭 脂

五七

7 決 明 子

廿一

5 冬 葵 子

廿四

3 大 山 小 山 刺

五八

6 地 膚 子

廿二

12 菟 葵

四二

15 劉 寄 奴 (旱蓮)

五九

4 王 不 留 行

廿三

12 紫 背 天 葵

四三

7 与 花

六〇

14 漏 蘆

廿四

11 終 葵

四五

9 香 蒲 公 英

七五

5 甘 蕉

廿五

13 四 時 葵

四七

10 馬 薊 草

七九

15 茗 葉

廿七

16 龍 葵

四八

10 地 丁 草

八二

16 燈 心 草

廿八

14 酸 漿 水

四九

5 玉 簪 花

八八

14 風 仙 子

八九



本草正義卷之四

嘉定張壽頤山雷甫稿

草部 濕竹類下

地黃（本經）乾地黃。味甘寒。主折跌絕筋。傷中。逐
血。填骨髓。長肌肉。作湯中除寒熱積聚。除痺。生
者尤良。（別錄）主男子五勞七傷。女子傷中。胞
漏下血。利大小腸。去胃中宿食。補五藏內傷不
足。通血脉。益氣力。利耳目。
生地黃（別錄）大寒。主婦人崩中血不止。及產後

血上清心。絕傷身胎動下血。胎不落。墮。墮。跌。
折。瘀血。留血。鼻衄吐血。皆搗飲之。
（諸讀為連）
通山。皖曲也。

（正義）地黃味甘色黃。最合土德。故能補養中土。
為滋養之上品。本經主折跌絕筋者。即補血補
傷之義也。主傷中者。即其補陰補血之功。氣味
和平。凡臟府之不足。無不可得其滋養。別錄之
主男子五勞七傷。女子傷中。胞漏下血。補五臟

內傷不足。皆可以旨。逐血痺者。則血不足而痺。
著不行。補養先天。自然流動洋溢。而痺者行矣。
填骨髓。長肌肉。則充其補益之意。而極言之。別
錄之。心稱通血脈。益氣力。利耳目。又所以養之
引申耳。作湯除寒熱積聚。除痺。則言其入煎劑。
尤為流動活潑。所以積聚痺著皆除。所以補養
為磨積之計。乃正氣旺而病自退。非謂地黃滋
補之病。竟能消積通痺也。蓋氣血不充。津液不

布則似此堅頑固結之病。必無可愈之理。而
積聚癥瘕痞結等証。均宜且補且行。斟酌進退。
緩以圖之。自可徐收效果。若僅讀張子和書。止
知攻破為長。不顧心氣。日事峻削。甚至愈攻愈
堅。糾結不解。以速其危者。其亦有昧於此而少
知自反乎。生者尤良。則采取鮮新。其力尤生耳。
別錄又謂去胃中宿食。上養其心。而消化力充。
可以運行宿滯。必非謂游離厚膩之質。竟有消



剋之功。以宜看得靈活。不可泥熟字面。其治溺
血。利大小腸者。甘寒清熱。又能養陰。固通利二
府。熱結之正治也。惟破惡血一層。似乎寒涼粘
滯性質。必無破瘀導滯之功。然凡跌仆敲扑。肌
肉血瘀。發腫青紫者。以鮮生地搗爛厚敷。自能
去瘀消腫。活血定痛。如地黃去瘀。自有天然作
用。不可誤認其膩滯物質。而遂疑古人之言。惟
唐宋以降。破血逐瘀諸方。已無復未用及以者。

蓋六經其厚臟有餘。終非攻堅陷陣之將。以讀
古書者。所以不可執而不化也。別錄又有飽
卦抱四字。義不可通。疑有訛誤。則之。別錄又
出生地黃一條。云大寒。則以新採得者。為言。即
今之所謂鮮生地。故括以皆搗飲之四字。謂搗
飲其自然汁也。蓋鮮者得土氣主陰之性。尤為
純粹。未瀉。故其氣大寒。較之乾者。已往日曝。自
有不同。其治鼻衄吐血者。指氣火升騰。挾血上

逆。妄行洶湧而言。如大吐大衄之屬。於氣火有
餘者。是宜以大寒直折其逆上之勢。而下血漏
血之實。忘火症。上同此例。若去血已多。火燄已
減。即非所宜。而所失太多。氣營必憊者。更無恣
用大寒之理。又謂主婦人崩中血不止。則血崩
一症。多屬衝任無權。下元失其固攝之加虛症。
極多。實火絕少。必無於寒涼可以止崩之法。
蓋諸失血之宜於甘寒清火者。惟陰虛火動邪。

銑錫張而心氣未衰。脈洪神旺之時。可以寒涼。
確。既先去其滯依之勢。一主所失不少。縱有餘。
火未熄。總之形神已無。脈象已虛。即非一味清。
涼。所以可奏績。若更形清色奪。氣怯神疲。則虛憊。
之餘。固攝扶元。猶恐不逮。又安可寒涼無忌。更。
戒其心。況乎大寒止血。更必有血凝積滯之害。
雖曰地黃散瘀。是其特長。或尚不至積寒生瘀。
然大寒之性。必非通治諸般失血。無往不宣。別。

錄所言。似僵呆板。必不可泥。乃史以主治產後
血上。諸心。悶絕。則氣逆上沖。法宜降逆逐瘀。不
非甘寒所宜。縱曰。此物果能破瘀。而大寒二字。
終非新產通用之品。亦當存疑。未敢輕信。又主
胎動下血。則症與崩中近是。亦難泛用。又接以
胎不落三字。則指胎元已壞。故墮未墮者言之。
以為破血下胎之用。蓋古人固以鮮地為逐瘀
破毒品也。又主墮墮跌折。瘀血留血。是亦古人



廣雅公集卷之九

用以破瘀之常。北齊徐氏之才。亦有解生地散
血之說。頭謂傷瘀發腫發熱。用以外治。清熱定
痛。散瘀之功。固不可沒。若內傷有瘀。則忍非大
寒之性。所以破導者也。

廣義乾地黃。日華助心胆氣。安魂定魄。治驚悸。
皆益陰養血之功也。潔古涼血生血。補腎水真
陰。皮膚燥熱。海藏主陰虛。五心煩熱。腎虛痿厥。
足下熱而痛。益腎水。涼心血。脈洪實者宜之。戴



原乳芎陰微湯。咸相火漸熾者。是為虛火。宜以
以濟陰。退熱。虞搏謂生地清血。而胃弱者。妨食。
宜用酒炒。景岳涼心火。除煩燥。治骨蒸。婦女血
熱。能枯。止燥。熱口渴。

熟地黃。潔古補血氣。滋腎水。益真陰。去臍腹急
痛。病後。腰股痠痛。石頑謂臍下痛。屬腎藏精傷。
腰股痠。係下元不足。頭按。以臍腹急痛。及腰股
痠痛。皆以肝腎真陰久傷。下元欲竭之症而言。

故宜於河填。頗有捷效。穆仲醇廣筆記之。集靈膏。魏柳洲之一貫煎。皆治此等之最有驗者。非泛治諸般之腹痛股脰痛。不可不知。張別冠宗。爽謂血虛勞熱。產後虛熱。老人中虛燥熱。若與生地。當慮其寒。故蒸熟曝之。則其功有別。海藏治腎水不足。目眊。無所見。瀕湖謂填骨髓。長肌肉。益精血。補立藏。內傷不足。黑鬚髮。女子傷中。胞漏。經候不調。虞搏謂熟地補血。而痰飲之。

人恐其泥隔。宜用姜汁炒。治目眩。如無所見。
謂水虧不能榮地。是腎所土之病。非熱地不效。
又說地黃小寒。心火炎。久經蒸燥。得水火既濟
之功。更黃紫為深黑。可直入腎藏。填補真陰。並
培中州脾土。則土厚載物。諸藏皆受其蔭。

（發明）地黃產於中原土脈最厚之地。色黃而味
甘。稟土之心氣。質又厚重。味最濃郁。而多脂膏。
故為補中補血良劑。古恒用其生而乾者。故曰



乾地黃。即今之所謂原生地也。然本經獨於此
味用一乾字。而又曰生者尤良。則指鮮者言之。
可參乾地鮮地。六經以前。本已分為兩類。但辨
別主治。猶未甚嚴。至名醫別錄。則更出生地黃
一條。並與乾地黃區別其主治。則乾地黃益陰。
鮮者涼血清火。功力治療。不復相混。至完勝寒
涼之品。惟虛而有熱者為宜。若真陰不充。無
也證。則用乾地。猶嫌陰柔。實不利於虛弱之



脾胃。於是唐宋以來。有製為熟地黃之法。以砂
仁和酒拌之。蒸晒多次。至中心純黑。極熟為度。
則借太陽之真陽。以變化其陰柔性質。俾中虛
者服之。不患其凝滯難化。而心熱地黃且有微
溫之稱。乃能補益真陰。并不虞其寒涼清滑泄
是以清心胃之火者。一變而為滋養肝脾腎之
血。性情功效。已非昔比。以質愈厚重。力愈充足。
故能直達下焦。滋津液。益精血。昔人但謂色黑

